

关于进一步加强线上教学规范的通知

为进一步规范线上教学行为、提升教学质量，为确保教学秩序不受疫情影响，根据《湖北师范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线上教学规范、提升教学质量的意见（试行）》文件要求，进一步规范线上教学，强化各学院管理责任，保证线上教学与线下学习同质等效。针对线上教学，特提出以下几点要求：

1. 所有课程严格按照学校的课表进行上课，如有调课严格按照《湖北师范大学调（停）课管理规定》执行；

2. 凡是开展线上教学的课程，各学院应严格审批，并将线上教学名称与进入方式报教务处教学运行科备案后方可执行，确保督导能定时督查，恢复正常线下教学也提前告知教务处教学运行科；

3. 为确保教学不受影响，未封控的学生和教师均要求在原场地开展线上教学；被封控的师生在隔离区开展线上教学；教学过程中，封控区任课教师应全程开启摄像头，教学过程中应遵守课堂纪律；

4. 各教学单位要担负起教学管理的主体责任，重点督查教师的线上教学情况，学院主动上报出现的问题不计入年度教学考核，各教学院长对本单位的在线教学情况必须做到心中有数，强化线上教学行为规范，坚持每周一次在线教学情况通报制度，共同维护良好教学秩序。

凡是不遵守教学规范要求的，一经发现将通报处理，并纳入教学年终考核。

教务处、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

2022年4月6日